

上海金力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一大股东所持公司股份解除轮候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海南大禾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大禾”）持有公司股份70,352,740股，占公司总股本14.80%，为公司第一大股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海南大禾所持公司股份累计被司法冻结股数仍为70,352,740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的100%，本次仅解除轮候冻结，司法冻结状态未发生变化，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上海金力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9月3日披露了《关于第一大股东所持股份被新增轮候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94）。近日，公司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系统查询，获悉海南大禾所持公司股份解除轮候冻结，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轮候冻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	本次解除轮候冻结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及限售股类型	冻结日	解冻日	冻结申请人
海南大禾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是	70,352,740	100.00%	14.80%	否	2025-8-15	2026-9-8	上海金融法院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冻结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海南大禾所持公司股份累计被冻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累计被冻结数量	累计被标记数量	合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合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	------	---------	---------	------------	------------

海南大禾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70,352,740	14.80%	70,352,740	0	100%	14.80%
--------------	------------	--------	------------	---	------	--------

三、其他说明及风险提示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海南大禾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2、海南大禾所持公司股份解除轮候冻结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3、根据公司于2022年4月11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无控股股东及无实际控制人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46），公司无控股股东、无实际控制人，本次公司第一大股东海南大禾所持公司股份解除轮候冻结，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

4、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进展，并按照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轮候冻结数据表》。

特此公告。

上海金力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9日